项目编号：JXRZ-HC-2026-129.1B2

汉中市中心血站

2026年度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三次)

（第9标段）

合 同 书

甲方(采购人)：汉中市中心血站

乙方(供应商)：陕西博识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时间： 2026 年 11 月 2 日

采购人（甲方）： 汉中市中心血站

投标人（乙方）： 陕西博识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为保证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汉中市中心血站 2026年度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三次）（第9标段）（项目编号：JXRZ-HC-2026-129.1B2）， 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内容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名称	规格型号	单价	数量	总价
1	生化清洗液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CD80,1L	165.00	100瓶	16500.00
2	血液处理机一次性使用附件235（解红套管）	美国血液技术公司	00235-00	440.00	20套	8800.00
3	一次性末梢采血针	苏州施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6G, 1. 8mm (Press型) 50支/盒	18.00	1200盒	21600.00
4	一次性医用橡胶手套	江苏瑞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双/盒，6和6以下、6.5、7、7.5、8、8.5、9和9以上	72.00	200包	14400.00
合计（大写）：陆万壹仟叁佰元整　　小写：¥ 61300.00元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陆万壹仟叁佰元整 ，人民币¥： 61300.00 元。

2、本合同总价包括产品费、运输费、税费及其它可能产生的所有费用。

3、本合同总价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和售后服务费用。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最终付款总价以甲方实际使用数量为准。

三、合同结算

1、付款方式:银行转账，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甲方，并附详细清单。如非乙方所开具发票，甲方有权拒绝支付。

乙方指定银行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博识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南二环支行

银行账号：102494514157

2、支付方式:一次付清。

3、结算方式:货物交付，通过汉中市中心血站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四、交货条件

1、交货地点:汉中市中心血站指定地点。

2、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1年。

3、产品质保期:产品验收合格后12个月。

4、乙方必须提供投标时所展示的相关资料存档，如:

（1）乙方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第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2）乙方所代理产品厂家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医疗器械注册证》。进口产品须提供完整授权链的产品代理授权书。

五、运输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六、质量保证

1、乙方所供产品应符合《中国药典》及《血站技术操作规程》中有关血液检测产品或耗材的相关要求。

2、使用中因乙方产品质量所引发的各种赔偿责任(如医疗纠纷)由厂家或供货商负责协调解决。

3、因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争议，由具有资质的法定部门做出质量鉴定，该检验结果为最终结果，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

4、对于存在质量问题或者短少的产品，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的通知5个日历日内负责调换或补齐。

5、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产品，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七、验收

现行的国家标准或国家行政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是项目验收的重要依据，甲方按照因家(行业)强制性标准及合同约定对乙方所供货物(产品)或服务进行检查或验收，乙方须无条件的接受甲方的各类检查或验收;若验收不通过或质量不合格，乙方应在一定期限进行整改完善，以甲方要求的标准提供合格的货物(产品)或服务;若乙方在接受检查整改后，仍不能提供符合采购要求的合格货物(产品)或服务，甲方有权按违约予以撤项。

1、所验产品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或在使用中发现甲方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乙方应无条件免费更换或退货。

2、若发现乙方有弄虚作假的，在招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产品技术性能，乙方应无条件退货，并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

3、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4、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5、验收依据:合同文本;投标文件及澄清函、招标文件;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产品验收清单(注明品名、数量、规格型号和原产地或生产厂家)。

八、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全力支持甲方组织无偿献血活动，并积极配合、参与无偿献血事业的官传。

2、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极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3、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依法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九、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3、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十、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裁决。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代理机构壹份，甲、乙各方确认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自2026年11月2日起至2027年11月1日。

十二、其他事项

（一）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认后，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三）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	乙方
汉中市中心血站（公章）	陕西博识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地址：汉中市汉台区石马坡中心血站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南二环西段21号华融国际商务大厦1幢11602室
邮编：723000	邮编：710068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杨玲
电话：0916-2617368	电话：18091869410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南二环支行
账号：	帐号：102494514157
日期：2026年11月2日	日期：2026年11月2日